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轻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倍轻松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65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41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2,234,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63,323,585.91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8,910,414.09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7月9日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1】3-43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5,891.0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利息收入净额	C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1,198.2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1,198.24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已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安信证券已于2021年7月12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桃园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四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倍轻松销售

有限公司、广州市倍之松销售有限公司、武汉倍轻松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倍轻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倍轻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倍之松健康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体之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采用无息借款方式向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所需资金。公司、上述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安信证券已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万博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雄楚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天地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朝阳门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144	16,155,258.8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桃园支行	633140691	77,963,318.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四海支行	755913787510503	16,632.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	79190078801400002186	5,481,658.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209	54,919.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万博支行	120918656410660	356,935.4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雄楚支行	127906217410618	249,090.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安支行	11050162530000001177	209,952.1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天地支行	755951173810502	211,888.3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朝阳门支行	129913047610919	500,248.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44250100002800003242	782,527.60
合计		101,982,429.54

公司募集资金余额211,982,429.54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101,982,429.54元的差异为110,000,000.00元，系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收益，利用暂未使用的闲置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所致，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产品类型	购买日期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终止日期	截至期末 是否赎回	受托机构 名称
------	------	------	------------	------	--------------	------------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1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75 期	8,000.00	2022/1/28	否	建设银行罗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11/12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6497 期（3 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2/2/11	否	浦发银行滨海支行
合计	--	--	11,000.00	--	--	--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364.94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3-539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宜发表了无异议的专项审核意见。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事项。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9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

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11,000万元，包括：（1）2021年11月1日购买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发行的“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021年75期”，金额为8,000万元，年化收益率为1.54%-3.1%，到期日为2022年1月28日；（2）2021年11月12日，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发行的“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97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金额为3,000万元，年化收益率为1.4%-3.3%，到期日为2022年2月11日。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增加部分全资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不及时的情况。公司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倍轻松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1年度,倍轻松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891.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37.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37.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7,862.02	15,089.96	15,089.96	5,330.78	5,330.78	-9,759.18	35.33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8,801.08	8,801.08	8,801.08	1,019.85	1,019.85	-7,781.23	11.59	2023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5,010.00	4,000.00	4,000.00	486.73	486.73	-3,513.27	12.17	2023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49,673.10	35,891.04	35,891.04	14,837.36	14,837.36	-21,053.68	41.34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p>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受全国各地疫情反复影响，公司营销网络扩建速度有所放缓。为了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2 年 7 月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p> <p>公司其他项目正常推进中。</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5,364.94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p>2021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p> <p>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11,000 万元，包括：（1）2021 年 11 月 1 日购买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发行的“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75 期”，年化收益率为 1.54%-3.1%，到期日为 2022 年 1 月 28 日；（2）2021 年 11 月 12 日，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发行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6497 期（3 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年化收益率为 1.4%-3.3%，到期日为 2022 年 2 月 11 日。</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增加部分全资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翟平平



顿忠清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